

【防范非法证券期货宣传月】非法集资套路多,见招拆招有诀窍!

1. 什么是非法集资?

未经金融监管部门依法批准,以各种途径向社会公众传播吸收资金的信息,承诺在一定期限内以货币、实物、股权等方式还本付息或者给付回报,以项目投资、投资入股、委托理财等各种名义向社会不特定对象吸收资金的行为。

2. 非法集资的四个典型特征:

① 非法性

未经金融监管部门依法批准,包括没有批准权限部门的批准,有审批权限部门超越权限的批准,都是非法的。

② 承诺回报

投资有风险,投资收益都是预期的不确定的,而非法集资为了吸引资金,承诺在一定期限内给投资人还本付息。还本付息的形式除以货币形式为主外,也有实物形式和其他形式。

③ 向社会不特定的对象筹集资金

这里"不特定的对象"是指社会公众,而不是指特定少数人。

④ 以合法形式掩盖其非法集资的实质

为掩饰其非法目的,犯罪分子往往与投资人(受害人)签订合同,伪装成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最大限度地实现其骗取资金的最终目的。

3. 非法集资的危害

非法集资不受法律保护,属违法行为,参与者不仅损失惨重、甚至血本无归,而且还可能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受到法律制裁。

非法集资的十种常见表现形式:

①不具有房产销售的真实内容或者不以房产销售为主要目的,以返本销售、售后包租、约定

回购、销售房产份额等方式非法吸收资金；

②以转让林权并代为管护等方式非法吸收资金；

③以代种植(养殖)、租种植(养殖)、联合种植(养殖)等方式非法吸收资金；

④不具有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的真实内容或者不以销售商品、提供服务为主要目的，以商品回购、寄存代售、商家联盟、“快速积分法”等方式非法吸收资金；

⑤不具有发行股票、债券的真实内容，以虚假转让股权、发售虚构债券等方式非法吸收资金；

⑥不具有募集基金的真实内容，以假借境外基金、发售虚构基金等方式非法吸收资金；

⑦不具有销售保险的真实内容，以假冒保险公司、伪造保险单据等方式非法吸收资金；

⑧以投资入股的方式非法吸收资金；

⑨以委托理财的方式非法吸收资金；

⑩利用民间“会”、“社”等组织非法吸收资金。

4. 三招识别非法集资

第一招 | 看投资回报

投资有风险，投资收益具有不确定性，预期回报率越高风险越大，“固定回报、无风险投资”就是最大的风险。

第二招 | 看金融业务资质

通过政府网站查询或向属地金融监管局咨询相关企业是否具备发行、销售股票、出售金融产品以及开展金融业务的资质。无资质就是非法，就是大风险。

第三招 | 看网络舆情

通过媒体和互联网资源，搜索查询相关企业是否有非法集资舆情及违法犯罪记录。

风险提示：本材料不构成基金宣传推介材料，不构成任何法律文件，也不构成德邦基金对阅读者的任何投资建议或承诺。阅读者不应以本材料所载信息取代其独立判断或仅根据本材料所载信息作出投资决策。德邦基金力求本材料所载信息的准确性，但对这些信息的准确性或完整性不作保证。德邦基金或其关联方、员工等不对任何人使用本材料全部或部分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损失承担任何责任。